**苏州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号）、教育部《关于做好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2〕4号）文件精神和上级部门关于复试录取工作的部署，以及《苏州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基本原则**

（一）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和择优录取的原则。

（二）坚持“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将考生和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的原则。

（三）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四）坚持科学选拔的原则。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察方式，保证录取考生的质量。

（五）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二、组织管理和职责**

 **（一）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技术小组的工作职责。**

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实施《外国语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复试工作的组织、管理和协调，组织复试试题命制，认定复试成绩，确定建议录取名单。学院研究生复试监督小组负责对复试过程各个环节进行监督检查，并受理考生的举报、投诉事宜，确保研究生复试、录取等各个环节公平公正。学院网络远程复试技术小组负责做好“远程网络复试系统”的功能学习、操作培训和突发预案工作，切实保障复试过程平稳有序。

**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綦亮

**成员：**刘新芳、郭雯、王琤

**监督小组**

**组长：**姚之彦

**成员：**徐海峰、周茹、谭亲平

**技术小组**

**组长：**郭雯

**成员：**张知国、彭丽丽

1. **学院招生复试录取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领导小组**

根据上级要求及疫情防控需要，组织成立招生复试录取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领导小组，指导做好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突发情况的处理与处置，切实保障复试工作安全有序。

**组长：**郭雯

**成员：**张知国、彭丽丽

**三、复试办法**

 **（一）复试分数线**

学科教学（英语）复试分数线为351分，单科线按国家线执行。

 **（二）专业招生计划**

**专业学位类**

|  |  |  |
| --- | --- | --- |
| **招生专业** | **招生方向** | **计划招生人数** |
| 代码：045108名称：学科教学（英语） | 不区分研究方向 | 24 |

**（三）复试比例**

按照复试人数原则上不低于拟录取人数的120％，初试单科成绩、总分达到学校学科教学（英语）硕士基本分数线的考生，按初试总分从高到低排名，确定复试考生人数及名单，进行差额复试。

**（四）复试人选**

**1．第一志愿复试人选**

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要求的第一志愿考生，经资格审查合格，可参加复试。一志愿考生复试名单链接：http://sfs.usts.edu.cn/info/1112/4888.htm

**2. 调剂复试人选**

一志愿复试后公布招生计划调剂招生人数。调剂要求按学校《苏州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符合相关招生单位确定的接受“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调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6）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项目考生、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可除外）。

（7）调剂考生须保证学籍、学历等资格审核信息的真实准确，若出现学籍学历等相关问题导致不能录取，将由考生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复试考核内容和要求**

复试考核包含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专业综合测试。专业综合测试包括专业随机在线作答和在线专业问答。主要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考核时间为20-30分钟。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主要测试考生的口语和听力水平，包括2分钟英文自我介绍和听力测试。满分50分。

专业随机在线作答主要测试考生的专业知识掌握程度，包括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满分120分。

专业综合在线问答主要考察考生的综合能力，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诚实守信以及治学态度、心理素质、协作精神、科研能力与创新潜质等情况。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用英语提问，考生用英语回答。满分为30分。

**五、复试成绩计算及入学考试总成绩**

（一）复试成绩，满分为200分。其中：专业综合测试满分150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50分。

（二）考生的入学考试总成绩实行百分制，具体为：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1/5)×70％+（复试成绩×1/2）×30％。

**六、网络远程复试技术要求和考场规则**

**（一）复试平台、基础设备和环境等要求**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国家级考试，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试题等复试内容，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1.复试平台

复试采用主平台和备用平台。主平台使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备用平台使用“腾讯会议”。

2.基础设备

双机位1（主机位），用于面试的设备：1台自带摄像头和麦克风装置的笔记本电脑（或1台台式机加高清摄像头或1部智能手机）、麦克风和耳机。推荐使用自带摄像头和麦克风装置的笔记本电脑或配带高清摄像头、麦克风和耳机的台式电脑。考生须提前熟悉、预演复试流程和平台操作，按照招生学院要求进行测试并保持联系和沟通。

双机位2（辅机位），用于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必须使用智能手机（1部）。

多种网络保障：有线网络、WIFI网络和4G/5G网络。建议考生电脑通过连接有线网络参与面试，尽量不要使用多人共享无线网络，以防面试过程中断网、泄密。

设备摆放要求：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和软件。考生端两台设备（双机位）开启摄像头，主机位对准考生本人，建议距离主机位设备摄像头约50至60厘米。考生面试时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双手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副机位位于考生侧后方成45°拍摄视角，全程开启，要保证考生考试屏幕及考生上半身能清晰地被面试小组看到。

3.复试环境要求

选择安静、无干扰、光线适宜、网络信号良好、相对封闭、整洁有序的场所准备复试。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音视频交互，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不得选择网吧、商场、广场等影响音视频效果和有损复试严肃性的场所；复试前，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可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本考生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

4.其他：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学校保持联系、沟通并参加面试设备及平台测试，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学校要求。

**（二）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性、客观性和复试过程的诚信。须遵守考场规则：

1.考生应保证网上报名及确认时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如实、准确提交复试材料。

2.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配合软件测试。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

3.考生应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候场、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的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4.考生必须凭本人《准考证》、复试通知书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5.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不违纪、不作弊。整个复试期间，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若有违反，视同作弊。面试房间内所有设备和软件必须处于非复式相关免打扰或关闭状态。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6.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进行拍照、截屏、录音录像、网络直播等记录分享动作。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耳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耳朵，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7.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

8.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应主动采用学院规定方式与招生学院保持沟通。

9.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禁止以任何形式对外泄露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

10.如考生未进行设备测试导致复试时出现网络设备问题，由考生承担造成的一切后果；如考生未严格按照学校和学院规定时间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七、网络远程复试工作和在线面试具体流程**

复试工作流程主要包括学习主平台和备用平台操作指南、复试资格审核和政审、填写复试情况表、提交面试材料、缴纳复试费、在线面试具体流程、公布复试结果和考生确认待录取通知。

**（一）学习主平台和备用平台操作指南**

使用方法见附件

**（二）复试资格材料提交、审核和政审**

所有复试考生须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审查者，予以复试资格。考生根据苏州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须知，于3月25日下午4点前将以下材料上传至在指定网站（https://bm.chsi.com.cn/ycms/stu/），同时材料打包压缩并以考生编号姓名发送至wyx@mail.usts.edu.cn。材料包括：

1.复试资格审查承诺书；

2.初试准考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

3.有效学生证（注册完整，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

4.毕业证书（往届生，以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所获得的文凭为准）、学士学位证书（往届生）；

5.《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学信网下载）、《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往届生，学信网下载）；

6.在录取当年入学之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需提供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自学考试机构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

7.境外学历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8.对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符合加分项目的考生，还须持有服役部队签发的《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符合其他加分项目的考生须提交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9.全日制定向考生定向培养协议，非全日制考生在职定向证明（不限于在职公函、定向培养协议等）；

10.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11.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以上材料须确保真实性和客观性。考生须将上述相关材料汇总合并成一个文档（PDF格式，以“复试专业代码-ZG-考生编号-姓名”命名），在“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https://bm.chsi.com.cn/ycms/stu/）按要求上传。

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

**（三）填写复试情况表**

如实填写《苏州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情况表》（见附件）考生签名栏以上部分内容，并将“近期1寸免冠照片”插入右上角照片框（浮于文字上方），“电子签名 图片”插入签名空格处（浮于文字上方）。并按要求在“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https://bm.chsi.com.cn/ycms/stu/）上传（WORD版本，以“复试专业代码-FSQKB-考生编号-姓名”命名）。表格格式和内容不得调整。

**（四）提交面试材料**

面试前，可提供以下材料（PDF或JPG格式）原件电子版（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1.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加盖档案单位公章）；

2.考生自述（包括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等）；

3.其他获奖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须确保真实性和客观性，考生须将上述相关材料汇总合并成一个文件（PDF格式，以“复试专业代码-MS-考生编号-姓名”命名），在“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https://bm.chsi.com.cn/ycms/stu/）按要求上传。

上述材料除分别上传“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外，须同时打包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wyx@mail.usts.edu.cn（zip格式，以“专业代码-考生编号-姓名”命名）。拟录取考生入学后，须提供相关材料原件由招生学院将再次查验并留存原件或复印件。

**（五）缴纳复试费**

复试前，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支付宝扫描以下二维码，输入本人完整准确信息后，在线缴纳复试费，费用标准为80元/人。未缴纳复试费不予复试，缴费后因各种原因未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予退回。如遇缴费问题，请咨询我校财务处0512-69379079。



**（六）一志愿复试在线面试具体流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面试环节** | **第一位考生面试开始时间** | **注意事项** |
| 1 | 045108 | 学科教学（英语） | 1. 外语听说能力（两分钟英文自我介绍；听力测试）；
2. 专业随机在线作答；
3. 专业综合在线问答。
 | 3月27日上午8:00 |  |

**（七）公布复试结果**

学院将及时公布复试结果。一志愿考生学校统一系统确认待录取，调剂考生须及时接受系统待录取通知。

**八、录取办法**

**（一）录取程序**

1．学院建议录取名单

根据本学院招生计划和考生入学考试总成绩，学院工作领导小组分别对复试合格的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从高分到低分分别进行排序，复试合格的第一志愿考生先录取，如未完成招生计划，将在复试合格的调剂考生中按批次排序录取。

总成绩相同者，初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如初试成绩再相同者，最后一门专业课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复试考生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1）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

（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

（3）复试成绩低于120分。

（4）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低于25分；专业综合测试低于90分。

（5）调剂考生未确认“待录取”。

（6）不参加体检、体检不合格及弄虚作假。

（7）学校认定违反考试相关法律法规。

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建议录取名单，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

2.学校审议

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学院上报的建议录取名单审核后，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公示10个工作日。

3.体检

考虑到疫情防控要求，为了保障考生的生命健康安全，避免考生到医院、体检中心等人员密集高危险地点聚集，我校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不含非全日制）。已录取全日制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我校组织的入学体检；已录取非全日制考生需在入学报到前至当地二甲及以上医院体检，并于报到时携带体检报告原件上交招生学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

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

4.通知书发放

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审核后，报教育部审批。通过审批并完备所需各项手续者，将由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发放录取通知书。

**（二）其它录取相关事宜**

1.对于拟录取为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硕士生的考生，所在单位须提供人事档案；拟录取为全日制定向就业硕士生的考生，不需要提供人事档案，须提交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和本人三方签订的定向培养协议。

2.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3.符合我校录取要求的考生，原则上不再同意保留入学资格。对必须保留入学资格者，在拟录取前经学校同意，可先工作1至2年，再入学学习。录取为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纳入当年的招生计划。

4.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5.研究生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将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包括全口径照片复查、证件复查、档案复查、资格复查、户籍复查、特殊类加分复查，以及抽样性的专业能力复试复查。复查工作结束后，学校将对复查不合格的学生印发有关取消入学资格正式处理文件。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九、监督和复议**

**（一）实行责任追究制度**

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小组坚持集体把关、组长负责制的原则。所有参与复试的人员都要认真负责，切实维护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人员要追究责任。相关人员如有直系亲属或者利害关系人参加学校当年复试的，不得参与当年的复试录取工作。

**（二）实行复议制度**

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小组责成复试小组进行复议。

**（三）实行监督制度**

学院监督小组负责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察和巡视。

招生电话：0512-68084356

监督电话：0512-68085460

电子信箱：wyx@mail.usts.edu.cn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区）学府路99号，邮编：215009

**十、本细则由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苏州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1年 3月23日

附件：

1.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

2.腾讯会议使用指南

**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

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为高校考生远程在线面试提供服务。请考生按照以下流程操作:

1.下载安装软件；

2.注册登录；

3.账号实人验证；

4.阅读系统须知；

5.选择报考学校及考试；

6.确认准考信息、承诺书；

7.交费、提交面试材料；

8.选择面试考场；

9.考场实人验证；

10.进入考场。

**1. 下载安装软件**

支持Windows、Mac电脑以及安卓和苹果手机，对于需要双机位的考场，考生第二机位需使用手机。相关系统软件要求如下：

1）Windows和Mac台式机及笔记本：需下载安装最新版Chrome浏览器（下载： Mac版、Windows版），其中台式机需提前准备外置摄像头。

2）安卓手机：需下载安装最新版学信网APP（下载）。建议安装支付宝（实人验证用）。

3）苹果手机：需下载安装最新版学信网APP（下载）, 安装后请允许学信网App使用摄像头、扬声器、存储空间、网络等权限，以保证正常进行实人验证。建议安装支付宝（实人验证用）。

考生首次登录系统，或每次进入考场之前均需要进行实人验证。系统提供支付宝App和学信网App两种验证方式。

**2. 注册登录**

系统登录页面地址为：https://bm.chsi.com.cn/ycms/stu/，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

**2.1 注册**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用之前网报时的账号登录即可，不用重新注册。

进入系统登录页面，点击【注册】按钮，进入学信网账号注册页面。账号注册需提供考生的手机号及短信验证码、姓名、证件号码等信息，设置密码后，即可完成注册。请牢记账号及密码。

**2.2 登录**

进入系统登录页面，使用手机号或身份证号、密码，即可登录。登录后，请认真仔细阅读学信网用户协议和隐私政策，勾选“同意”方可进入系统。

**3. 实人验证**

首次登录系统时，考生须进行实人验证，可从“支付宝App”和“学信网App”中任选一种方式进行验证。下面以学信网App为例进行介绍。

**3.1 电脑端实人验证**

若考生从电脑端登录系统，则选择“学信网App”方式后，电脑页面会显示实人验证二维码。

考生使用移动设备上的学信网App右上角的扫一扫功能，扫描电脑页面上的二维码，此时电脑页面显示“验证中”状态，考生在移动设备的学信网App中按照提示进行实人验证操作。

实人验证通过时，电脑页面显示“实人验证成功”，方可进行后续操作。

注意：验证不通过时，可返回重试。若实人验证不通过次数超过5次，则需要进入人工身份认证流程。

**3.2 移动端实人验证**

若考生从移动设备登录系统，则选择“学信网App”方式后，在移动设备页面点击【开始】，按照提示进行实人验证操作，完成后点击“返回首页”回到原操作的浏览器进行后续操作。

**4. 查阅系统须知及考试信息**

实人验证通过后，请认真仔细阅读系统须知！阅读完成后点击【下一步】可选择考生所报考的学校及考试信息。

**5. 考试流程**

**5.1 确认准考信息、承诺书**

选择本次要参加的考试后，进入准考信息确认界面。考生应仔细核对个人信息，确认无误后再点击【确认】按钮进入承诺书阅读界面。请考生认真仔细阅读，勾选“我已阅读相关协议”并点击【同意】按钮。

**5.2 交费及面试材料**

同意承诺书后，进入面试信息界面。考生可在此页面进入交费、提交面试材料及进入考场。

**5.2.1 交费**

若学校要求考生在线支付考试费用，则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交费成功后才能进入面试。

注意：面试是否需要交费由学校设置，若学校设置不需要交费，此处不显示【交费】按钮。

**5.2.2 提交面试材料**

若学校要求考生提供面试附加材料，则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按学校要求上传。同一个面试考场要求的所有必填材料都添加后，方可点击【提交】按钮提交至学校审阅。材料一旦提交，不可修改。

文字类型的材料需按学校要求输入文字内容到文本框中保存。视频、音频、图片、其他类型的材料，需按学校规定的格式、数量、大小等要求上传并保存。

注意：如上传材料不符合学校要求，材料有可能被打回，需重新修改并提交，请考生提交材料后，随时关注后续进展。

面试材料要求由学校设置，分必填和非必填项。必填项的材料要求考生必须上传并提交，才可进入面试；非必填的材料，可传可不传，不影响后续进入面试考场。

**5.2.3 面试列表**

点击“进入考场”，进入面试列表界面。考生可以查看面试时间要求及考场信息等。考生在面试前须再次实人验证。点击面试名称进入实人验证界面。具体见“3实人验证”操作介绍。

**5.3 远程面试**

实人验证通过后，考生进入考场候考页面。考生可以查看考试开始时间、考试顺序、考官发送的群消息和私信等。

**5.3.1 调试设备**

如考生使用台式机+摄像头进行远程面试，登录系统后，在候考区界面，建议进行摄像头调试。点击【调试摄像头】按钮进入调试界面。调试界面的图像无异常后，点击【调整完毕】结束调试返回考场候考区等待考官发送面试邀请。

注意：调试设备功能，网页端提供，移动端不提供。

**5.3.2 候考区**

考生完成设备调试后，进入考场候考。在考场候考区，考生可以看到本人姓名及面试序号，其他考生仅显示考生序号。如考场当前无人在考试，则显示“无人考试”；如有考生正在考试，则显示该序号的考生正在考试，同时该考生在考生列表中高亮显示。

注意：候考中的考生，请随时关注考场动态，下一位即将面试的考生可能会收到考官发送的私信通知，提醒考生准备面试。

**5.3.3 远程面试**

考生远程面试模式分为：单机位和双机位。单机位指考生使用一台设备进行考试；双机位指考生同时使用两台设备进行考试。考试采用一机位还是二机位模式，由高校进行设置。建议考生随时关注高校考试要求，提前做好视频设备准备。

模式一：单机位模式

如考试为单机位模式，考生选择一台设备进行远程面试，可以是电脑+摄像头、笔记本或手机。

考官发起面试邀请后，考生点击【接受】即可进入视频面试环节，考生与考官可远程视频面试。面试过程中，考官发送考题时，考官会在面试中通知考生查看考题，考生需点击“刷新考题”才可查看考题详情。面试完成时，由考官主动结束，考生端提示“面试已结束”。请考生准时参加面试。

视频面试过程中，若考官将考生状态标记暂缓，考生回到候考区进行等待，待下次考官发起视频邀请再次进行考试。

模式二：双机位模式

如考试为双机位模式，考生需要用两台设备进行远程面试，可以是电脑+手机、笔记本+手机、手机+手机。

主界面为考官界面，可以看到考官的视频画面，听到考官的声音。

一机位为考生面试界面，考官们通过此界面可以听见考生声音。

二机位仅显示考生的视频画面，不支持音频播放及采集（即二机位仅显示考生静音状态的视频画面）。

注意：一机位可以使用电脑、笔记本、手机，二机位必须使用手机，且该手机需确保考前安装并登录学信网APP，以备顺利进行二机位二维码扫一扫操作。

**5.3.4 面试结束**

考官点击【结束面试】按钮后，考生会收到面试已结束的提示，考生点击【确认】即退出考场，且考生不允许再次进入考场，该考生在考生列表中消失。

**6. 常见问题**

6.1如果无法正常开启视频，请检查麦克风、摄像头/相机是否被其他应用占用或是否已授权。

6.2面试为远程实时视频方式，请考生提前确认视频设备和环境可用。需保证设备电量充足，存储空间充足，建议连接优质Wi-Fi网络，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锁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

6.3若使用手机设备进行考试，建议保证手机电量充足并接通电源后再进行面试。建议将手机设置为飞行模式并连接到无线网，以确保在考试过程中无电话打入。

6.4考生需提前确认面试场地的光线清楚、不逆光，面试时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

6.5考生在面试过程中若出现视频卡顿、黑屏等现象，可以尝试刷新界面或关闭APP重新进入考场。

6.6如考试使用台式机+摄像头进行远程面试，不要在面试过程中插拔摄像头设备。

客服电话：010-67410388  客服邮箱：kefu@chsi.com.cn

**腾讯会议招生远程面试使用说明**

1、采用双机位面试，学生在考试前准备好两个智能手机或者一台带摄像头和麦克风的电脑和一个智能手机，安装好网络测试备用平台“腾讯会议”系统，考生须提前熟知使用手册并实际操作，如有咨询，可联系招生学院。

2、面试的整个远程两端现场有专门的摄像机录制面试过程，包括学生端和考场端的视频情况。

3、使用备用平台的考生将面试要求的材料发到邮箱:wyx@ mail.usts.edu.cn。

4、复试采用集中模式：复试小组成员集中在同一物理空间，由助理登录视频客户端邀请学生（多对一面试）进行面试。面试采用腾讯会议+录屏软件（学院提前确认软件使用有效性）方式进行；采用双位机进行考试，主机位和辅助电子监考机位。

（1）学生端：准备两套视频设备和二个账号。一台设备和账号检测学生的前端，该视频信号要进入腾讯会议软件系统，显示学生的正面视频，用于面试；学生另外一路视频和账号用于显示学生的侧面身体和考试环境，要求至少显示学生身体的2/3 的视频图像，学生与电脑和手机保持规范距离，用于电子监控考生端。

（2）考场端：在考场端将学生的两个视频信号加入腾讯会议系统，显示到大屏幕上，用于实时显示面试考生和电子监控考场环境。

（3）每位考生根据面试顺序时间节点、并依照指定会议号码（会前发送密码）提前半小时进入腾讯会议间，等候面试。考生不可将会议号和密码告知他人，违反者，取消本场复试，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4）等面试考官进入指定会议间后开始正式面试。

（5）身份验证：学生进入腾讯会议后，学生将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与自己的头像并行，在视频系统显示。同时显示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6）面试正式开始：学生随机抽取一套试题，由考官通过视频图像，将专业试题编号展现给学生作答，考官提示学生作答；考官继续提问专业其他问题，考生回答；考官继续外语提问，考生外语回答。可在面试过程中考官完成独立打分。

（7）结束：面试结束后，提醒学生退出腾讯会议系统。助理接入下一位复试的同学。

（8）复试小组完成评分。